

長庚大學奈米工程及設計碩士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必選修	領域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 年級	上 學期	下 學期
必修		專題研究(I)(II)	4	1	2	2
		學報討論(I)(II)	2	1	1	1
選修	學院共構課程	英語口說與報告(1)	2	1	2	
		英語口說與報告(2)	2	1		2
		科技英文寫作(1)	1	1	1	
		科技英文寫作(2)	1	1		1
	共同課程	人工智慧應用	3	1	3	
		品質工程	3	1	3	
		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	3	1	3	
		積體電路技術可靠性工程	3	1		3
		生醫電子學	3	1		3
	奈米先進製程	奈米材料和元件	3	1	3	
		超大積體電路的失效分析	3	1	3	
		場效半導體電子元件	3	1		3
	積體電路設計	數位電子	3	1	3	
		類比積體電路設計	3	1	3	
		超大型積體電路測試設計	3	1		3
		混合信號積體電路設計	3	1		3
	半導體元件與製造	半導體元件物理及特性	3	1		3
		半導體製造技術	3	1		3
		半導體元件製造與開發實作	3	1		3
備註欄	1. 畢業學分：30學分。 (1)必修6學分。(2)選修18學分。(3)論文6學分(通過學位考試並繳交通過審核論文後給予)。 2. 選修18學分中，學生可選修工學院內各研究所開設以英文授課之課程，至多採認3學分為畢業學分 3. 學院共構選修課程列入他系選修。 4. 外籍學生修習「英語口說與報告」及「科技英文寫作」課程，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。					